

46

聊城市财贸委员会
聊城市商业局
文件

(91)聊商财字第9号

关于增拨一次性削价处理库存积压
商品分配指标的通知

各公司：

根据地区财贸办公室、地区商业局(91)商财字第106号《关于增拨一次性削价处理库存积压商品分配指标的通知》精神和各公司处理积压商品进展情况，经研究决定，将地区增拨给我市的指标分配给你们(分配表附后)。希抓紧布署执行并采取有效措施，保证处理任务的完成。

附：削价处理积压库存商品原值限额控制分配表



抄送：市财政局、人民银行、工商银行、物价局

47

削价处理库存积压商品原值

原计划分配表

市财委、商业局：

91年8月15日 金额单位：万元

单 位	原计划指标	增拨指标	调整后指标	备 注
蔬菜公司	34	4	38	
百货公司	17		17	
百货劳保公司	17		17	
烟酒茶公司	12		12	
合 计	80	4	84	